

2024 年襄城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合同

(一标)

甲方：襄城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襄城县俊兴农机专业合作社

甲、乙双方根据“襄城县农业农村局襄城县 2024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采购项目”的中标结果，确定襄城县俊兴农机专业合作社为中标人。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材料（如果有的话）、成交通知书、合同条款、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如本合同与招标文件存在不一致的情况，以招标文件为准。

二、服务乡镇、服务名称、面积、金额 等

玉 米

乡镇	旋耕灭茬		玉米专用肥		统一种肥同播		化学除草		病虫害防治		机械收获		合计资金 (元)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姜庄乡	3000	60000	3000	450000	3000	135000	3000	60000	3000	60000	3000	240000	1005000
范湖乡	3000	60000	3000	450000	3000	135000	3000	60000	3000	60000	3000	240000	1005000
麦岭镇	3000	60000	3000	450000	3000	135000	3000	60000	3000	60000	3000	240000	1005000
丁营乡	2500	50000	2500	375000	2500	112500	2500	50000	2500	50000	2500	200000	837500
茨沟街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1500	230000	11500	1725000	11500	517500	11500	230000	11500	230000	11500	920000	3852500

大 豆

乡镇	大豆专用肥 (13-20-13)		统一种肥同播		化学除草		病虫害防治		机械收获		合计资金 (元)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资金	面积	补助资金	
姜庄乡	8000	528000	8000	360000	8000	200000	8000	160000	8000	400000	1648000
范湖乡	6500	429000	6500	292500	6500	162500	6500	130000	6500	325000	1339000
麦岭镇	8000	528000	8000	360000	8000	200000	8000	160000	8000	400000	1648000
丁营乡	3500	231000	3500	157500	3500	87500	3500	70000	3500	175000	721000
茨沟街道	2500	165000	2500	112500	2500	62500	2500	50000	2500	125000	515000
合计	28500	1881000	28500	1282500	28500	712500	28500	570000	28500	1425000	5871000

三、服务内容：

在姜庄乡、范湖乡、麦岭镇、丁营乡、茨沟街道 5 个乡镇（街道），开展玉米、大豆生产托管社会化服务，实施玉米 11500 亩的耕、种、防、收环节全程托管、大豆 28500 亩的种、防、收环节全程托管。玉米社会化服务财政每亩补贴 95 元，大豆社会化服务财政每亩补贴约 61 元，具体以作业面积为准。其余由群众自筹，玉米 240 元/亩，大豆 145 元/亩。

服务要求：

基本要求：合格，符合采购人要求及相关规范要求。

项目实施过程中需满足以下要求：

1、旋耕服务：旋耕灭茬深度 ≥ 15 厘米，深浅一致，无漏耕，犁

沟平直，沟底平整，垡块翻转良好、扣实，能够掩埋杂草和秸秆残茬；参与深耕作业的机具要求。参与作业的大型拖拉机，深耕机械必须安装作业监管仪器，按质量要求实施深耕作业，补贴面积以监管仪器上传合格面积为准。使用的拖拉机、机械设备手续齐全，供应商需提供缴纳驾驶作业机械人员保险的承诺，参加作业的机械必须安装作业监管仪器，同时供应商须承诺在作业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的村委作业证明（村委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和分户作业清册。

2、玉米、大豆弱苗促壮服务：服务作业机械采用植保无人机，要求植保无人机具有全自主飞行能力。参与作业的植保无人机，必须交纳保险，并提供保险证明。同时应具有完善的作业监管、运营管理平台或接受第三方运营平台的监管，飞行时能实时显示无人机作业时间、地点、轨迹、作业亩数、飞行高度和速度、喷幅、总流量、亩流量等作业相关参数，提供对作业数据的全面展示，防治结束后向采购人和监管部门提供完善的数据追溯管理；同时供应商须承诺在作业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的村委作业证明（村委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和分户作业清册、配药时影像资料、作业时影像资料等。玉米生长期飞防植保无人机喷洒质量不低于人工喷洒质量，根据机型控制飞机飞行速度在合适范围，漏喷率控制在5%以内。植保无人机防治同时，采购人组织人员随时检查喷洒质量，如发现漏喷现象，及时通知供应商进行补喷。禁止盲目提高作业面积而提升飞行速度牺牲药效。操作手应培训后上岗，熟练掌握无人机操作技能及农药安全科学使用技术，作业过程中穿戴必要的防护用具，确保安全作业，避免作业过

程中在田块之外喷洒农药；避免污染水源及最大限度地保护生态。

3、施肥用药要求：采购人根据玉米、大豆生长及天气状况情况统筹兼顾，防治结合，所需要的农药、肥料，费用包含在单价中。玉米、大豆种肥同播肥料要求。选择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复合肥料，氮、磷、钾含量不得低于 40%，玉米亩施肥 50 千克；大豆亩施肥 15 千克；推广配方施肥（提供拟使用配方肥的肥料登记证），化学除草、病虫害防治（提供拟使用生产厂家农药三证）每到场一批药品均需向采购人提供药品的合格证或质检报告。各种物资都要留样备查。

4、玉米、大豆播种要求。6 月 1 日-25 日进行适期播种；合理密植，播种深度 3 厘米左右。

5、玉米机收服务：籽粒损失率 $\leq 2.0\%$ ；果穗损失率（不可收获的倒伏植株造成的果穗损失不计） $\leq 5.0\%$ ；籽粒破碎率 $\leq 1.0\%$ ；苞叶剥净率 $\geq 85\%$ ；留茬高度 ≤ 11 厘米；还田秸秆粉（切）碎长度（还田秸秆合格粉碎长度为小于等于 10 厘米）合格率应大于等于 85%；穗茎兼收茎秆切断长度合格率 $\geq 80\%$ ；果穗、籽粒和穗茎兼收茎秆无油污染，按质量要求实施机收作业，补贴面积以监管仪器上传合格面积为准。

6、玉米机收服务供应商须采用玉米大型联合收割机，要求机械设备手续齐全，供应商需提供缴纳驾驶作业机械人员保险的承诺，参加作业的机械安装作业智能检测设备；同时供应商须承诺在作业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的村委作业证明（村委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和分户作业清册。



四、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执行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五、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投标人须明确所使用农药及化肥的厂家、产地、品牌、详细参数。

2、投标人应就本项目（每包或者标段）完整投标。

3、本项目为农业托管服务。

4、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

六、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1、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验收（与采购标的执行标准一致）；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七、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本合同中标价格（2784000.00元）贰佰柒拾捌万肆仟元整。

2、支付方式：服务结束，验收合格，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八、其他约定

- 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 3、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4、本合同一式 四 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 二 份，送 监管部门 备案 二 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

乙方：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式：

银行账号：411022010100011401

开户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城支行

签订地点：襄城县农业农村局

签订日期：2024年 6月 21日